

#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

海美任字〔2021〕8号

---

##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 关于庞舒贤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区委提名，经研究决定：

庞舒贤同志任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郑榜照同志任区房屋租赁管理所所长，免去其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中心主任职务；

于苗同志任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胡澄军同志任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范高彬同志任海口市第九中学校校长，免去其海口市第十中学校校长职务；

邢福庄同志任海口市第十中学校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

去其海口市第九中学副校长[负责海甸分校全面工作]职务；  
林志德同志任海口市第七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  
钟文惠同志任海口市第二十一小学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  
免去林芳良同志海口市第二十一小学校长职务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区三套领导班子成员，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办，区法院，  
区检察院。

---

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4月20日印发

---